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邀請，本公佈(或其任何部分)或分發本公佈之事實亦不會構成任何認購證券合約或邀請的基準或有關依據，且僅供說明用途。分發本公佈可能在若干司法管轄區受到法律限制，而獲得本公佈內容提述資料的人士應自行了解及遵守任何該等限制。任何未能遵守此等限制之情況可能構成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的違法行為。本公佈提述的證券尚未根據任何證券法律及規例發行、登記或獲准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向公眾發售或流通。概無作出任何該等證券將會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發行或就此登記或獲准向公眾發售或流通之表述。除非已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項下進行登記或已在證券法項下獲豁免登記，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在美國的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以招股章程進行，並可向發行人取得有關招股章程，當中載有有關發行人及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及財務報表。



GRAPHEX

GRAPHEX GROUP LIMITED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8)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佈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佈附載資料的要求。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93,742	151,274	(38.0)%
石墨烯產品	61,489	97,103	(36.7)%
景觀設計	32,253	54,171	(40.5)%
餐飲	—	—	—
經調整分部EBITDA*	4,682	19,269	(75.7)%
石墨烯產品	7,374	16,012	(53.9)%
景觀設計	(2,692)	1,512	(278.0)%
餐飲	—	1,745	(100.0)%
除稅前虧損	(57,303)	(46,780)	22.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54,096)	(43,968)	23.0%
	港仙	港仙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基本虧損	(6.00)	(6.06)	(1.0)%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業績	於	於	變動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總資產	839,316	847,343	(0.9)%
資產淨額	329,247	369,638	(10.9)%
股東權益	329,246	369,687	(10.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391	27,190	(61.8)%
債務	234,206	233,165	0.4%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於整份中報中使用經調整分部EBITDA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指標。呈列財務計量指標乃因管理層利用其評估經營業績。本公司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按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為投資者及其他方提供有用信息，以協助彼等理解及評估本公司的綜合經營業績以及比較會計期間我們與同行公司的財務業績。然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標準化涵義，故未必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進行比較。

本中報中經調整分部EBITDA定義為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並且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其他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減值撥回)、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企業開支。

有關按國際財務報告計量指標進行除稅前虧損與經調整分部EBITDA的對賬，請參閱本中期業績公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93,742	151,274
銷售成本	7	(63,375)	(101,242)
毛利		30,367	50,03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6,934	6,553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230)	(2,956)
行政開支		(75,030)	(76,724)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704)	(10,705)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 減值虧損，淨額		(1,85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虧損		(3)	(6)
財務成本	6	(8,978)	(12,744)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00)	(230)
除稅前虧損	7	(57,303)	(46,780)
所得稅抵免	8	3,257	5,005
本期間虧損		<u>(54,046)</u>	<u>(41,775)</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4,096)	(43,968)
非控股權益		50	2,193
		<u>(54,046)</u>	<u>(41,775)</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			
— 本期間虧損	10	<u>(6.00)港仙</u>	<u>(6.06)港仙</u>
攤薄			
— 本期間虧損		<u>(6.00)港仙</u>	<u>(6.06)港仙</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u>(54,046)</u>	<u>(41,775)</u>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隨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3,706)</u>	<u>(16,369)</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u>(3,706)</u>	<u>(16,369)</u>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u>(57,752)</u></u>	<u><u>(58,144)</u></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7,802)	(60,475)
非控股權益	<u>50</u>	<u>2,331</u>
	<u><u>(57,752)</u></u>	<u><u>(58,144)</u></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863	28,676
商譽		101,939	101,939
其他無形資產		435,823	460,99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801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投資		34	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22	5,157
遞延稅項資產		3,225	3,24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570,006</u>	<u>600,844</u>
流動資產			
存貨		16,451	13,7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57,478	147,9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685	27,67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23
合約資產		23,241	29,906
受限制銀行存款		4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91	27,190
流動資產總額		<u>269,310</u>	<u>246,49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2	39,149	23,1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8,259	80,547
合約負債		40,248	38,627
租賃負債		3,429	4,682
計息借款		150,099	135,882
可換股票據		3,798	4,158
應付股息		32,847	33,082
流動負債總額		<u>367,829</u>	<u>320,168</u>
流動負債淨額		<u>(98,519)</u>	<u>(73,66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71,487</u>	<u>527,175</u>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698	14,919
計息借款		-	12,500
承兌票據		63,182	61,024
遞延稅項負債		65,360	69,094
		<u>142,240</u>	<u>157,53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2,240	157,537
資產淨額		329,247	369,638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普通股	13	9,711	8,980
—優先股	13	3,236	3,236
其他儲備		316,299	357,471
		<u>329,246</u>	<u>369,687</u>
非控股權益		<u>1</u>	<u>(49)</u>
權益總額		329,247	369,638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與集團資料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石墨烯產品開發及加工，尤其是用於電動汽車、儲能系統及其他應用的鋰離子電池的石墨負極材料。本集團亦從事景觀設計業務。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乃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所有集團內的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54,096,000港元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負債淨值98,519,000港元。

鑑於上述情況，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財務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以在可預見未來持續經營。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包括業務收入及開支增長、營運資金需求以及銀行融資設施的持續續期。彼等認為，在考慮擬實施及已實施的措施後，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在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內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恰當。

鑑於該等情況，董事已採取多項措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已於考慮如下所述事項的情況下編製本集團自本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

- (i) 本集團已獲得短期貸款融資額20,000,000港元，為其提供營運資金；
- (ii) 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成本控制措施以減少營運成本；

- (iii) 本集團正與潛在投資者就透過發行新股本及／或債務證券籌集新資金認真討論；及
- (iv) 烯石(山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烯石山東」，即為經營南墅鎮的項目而成立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收到中國四大銀行之一的銀行(「該銀行」)向烯石山東發出的意向函(「意向函」)，據此，該銀行已表明向項目公司該項目提供銀行融資人民幣4億元(「建議貸款」)的意向。意向函並無法律約束力及授出建議貸款須視乎(其中包括)該銀行對建議貸款的進一步評估、敲定建議貸款的條款及條件及遵守相關銀行規定及其他中國法律及法規而定。

本集團能否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以持續經營將取決於上述措施的成果。

倘持續經營假設並不恰當，則可能需要進行調整，將資產價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撥備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惟所採納的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準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準則、詮釋或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數項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除下文所述外，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編製及呈列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3.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銷售石墨烯產品	61,489	97,103
景觀設計服務	32,253	54,171
總收入	<u>93,742</u>	<u>151,274</u>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79,587	138,178
香港	12,629	12,754
其他	1,526	342
總收入	<u>93,742</u>	<u>151,274</u>
收入確認時間點		
於某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61,489	97,103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32,253	54,171
總收入	<u>93,742</u>	<u>151,274</u>

4. 經營分部資料

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作出，側重於所交付貨物或所提供服務之類別。

出於管理需要，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兩個(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三個)主要可報告分部。若干分部已匯總形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a) 加工及銷售石墨及石墨烯相關產品(「石墨烯產品分部」)；
- (b) 提供景觀設計(「景觀設計分部」)；及
- (c) 餐飲業務集中於餐廳經營(「餐飲分部」)。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其為對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一致，惟財務成本連同總部及企業收入及開支不計入該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按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按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間收入於合併賬目時對銷。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均參照向第三方出售使用的服務價格，以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下表呈列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入及溢利／虧損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附註(iii))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附註3)				
對外客戶銷售	61,489	32,253	-	93,742
抵銷分部間銷售	-	-	-	-
	<u>61,489</u>	<u>32,253</u>	<u>-</u>	<u>93,742</u>
分部業績	(15,830)	(13,058)	-	(28,888)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005
未分配開支				(19,997)
未分配財務成本				(8,216)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40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00)
				<u>(57,303)</u>
除稅前虧損				(57,303)
經調整分部EBITDA				
(附註(i))	7,374	(2,692)	-	4,682
	<u>7,374</u>	<u>(2,692)</u>	<u>-</u>	<u>4,682</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附註(iii))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附註3)				
對外客戶銷售	97,103	54,171	-	151,274
抵銷分部間銷售	-	-	-	-
分部業績	(7,790)	(13,013)	1,680	(19,123)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316
未分配開支				(16,479)
未分配財務成本				(11,858)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40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30)
除稅前虧損				(46,780)
經調整分部EBITDA (附註(i))	16,012	1,512	1,745	19,269

下表呈列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分部的資產及負債資料。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附註(iii))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750,996	81,723	-	832,719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17,456)
未分配資產				24,053
總資產				839,316
分部負債	95,602	69,941	-	165,543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17,456)
未分配負債				361,982
負債總額				510,069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附註(iii))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744,222	87,663	–	831,885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15,641)
未分配資產				<u>31,099</u>
總資產				<u><u>847,343</u></u>
分部負債	72,988	71,405	–	144,393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15,641)
未分配負債				<u>348,953</u>
負債總額				<u><u>477,705</u></u>

下表呈列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分部的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附註(iii))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聯營公司				
虧損未分配				800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				
減值虧損				
—金融及合約資產	-	6,704	-	6,704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其他無形資產	-	1,859	-	1,859
對賬：				
未分配				-
合計				8,563
折舊及攤銷	22,752	1,667	-	24,419
對賬：				
未分配				407
合計				24,826
收入及收益已分配	6	5,923	-	5,929
財務成本已分配	452	310	-	762
於聯營公司之				
投資未分配				-
資本開支(附註(ii))	-	41	-	41
對賬：				
未分配				-
合計				41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附註(iii))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未分配				230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 減值虧損				
—金融及合約資產	—	10,705	—	10,705
對賬：				
未分配				—
合計				<u>10,705</u>
折舊及攤銷	23,307	3,412	61	26,780
對賬：				
未分配				407
合計				<u>27,187</u>
收入及收益已分配	2	3,185	2,050	5,237
財務成本已分配	495	388	3	886
於聯營公司之 投資未分配				—
資本開支(附註(ii))	451	456	—	907
對賬：				
未分配				—
合計				<u>907</u>

附註：

- (i) 經調整分部EBITDA定義為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並且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其他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減值撥回)、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企業開支。

經調整分部EBITDA與除所得稅前綜合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57,303)	(46,780)
加：		
財務成本	8,978	12,744
攤銷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8	1,623
—使用權資產	2,390	2,890
—其他無形資產	21,888	22,674
EBITDA	(23,499)	(6,8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淨額	1,740	—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淨額	119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淨額	3,387	3,330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261	7,37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94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3	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	(177)	10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00	230
企業開支		
—董事及員工薪酬	9,289	8,108
—核數師薪酬	620	726
—法律及專業人員費用	6,794	3,883
—宣傳費用	632	907
—銀行費用	689	826
—其他	1,973	2,029
	19,997	16,479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 股息收入	(65)	(92)
—利息收入	(329)	(126)
—發行普通股時支付其他應付款項之收益	(560)	—
—放棄利息	—	(1,160)
—其他	(51)	(30)
	(1,005)	(1,408)
經調整分部EBITDA	4,682	19,269

(ii)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除外)。

(iii)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及第三方訂立兩份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以零代價出售Yummy Food Holdings Limited(「Yummy Food」)及泰廊香港有限公司(「泰廊」)及其附屬公司所有股權權益。有關出售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完成。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服務收入	4,969	1,659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收入	65	92
利息收入	786	582
放棄可換股票據的利息	-	1,160
一名供應商的補償	-	1,041
政府補貼(附註)	291	914
	<u>6,111</u>	<u>5,448</u>
收益		
終止租約之收益	-	2
發行普通股時支付其他應付款項之收益	56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177	-
匯兌差額淨額	1	44
其他	85	1,059
	<u>823</u>	<u>1,105</u>
	<u>6,934</u>	<u>6,553</u>

附註：已收取政府部門的政府補貼，以促進本集團於地區的業務。該等補貼並無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件。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計息借款的利息	4,621	4,383
可換股票據的利息	928	3,925
承兌票據的利息	2,871	3,769
租賃負債的利息	558	667
	<u>8,978</u>	<u>12,744</u>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存貨成本	45,249	63,753
服務成本	18,126	37,489
銷售成本	63,375	101,242
攤銷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8	1,623
—使用權資產	2,390	2,890
—其他無形資產	21,888	22,674
	24,826	27,187
研究及開發成本：本年度開支	7,760	10,780
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付款	1,096	771
核數師酬金	685	82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30,938	38,371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6,194	1,907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3,945	6,798
—福利及其他利益	212	375
	41,289	47,451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服務費開支	5,448	639
外匯差額淨額	(166)	3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淨額	1,740	—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淨額	119	—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淨額	3,387	3,330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261	7,375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944)	—
	6,704	10,70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3	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177)	106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就於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計提撥備。於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泛亞景觀設計(上海)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繼續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且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期間享有15%(二零二三年: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由於前海泛亞景觀設計(深圳)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即室內及景觀設計)屬於中國內地深圳市前海區鼓勵發展行業，其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5%(二零二三年:15%)的稅率作出撥備。

黑龍江省牡丹江農墾澳奧石墨烯深加工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期間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二零二三年:15%)。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年內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二三年:25%)繳稅。

Graphex Technologies, LLC在美國註冊成立，並須按21%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
中國內地	-	-
	-	-
遞延稅項	<u>(3,257)</u>	<u>(5,005)</u>
本期間稅項抵免總額	<u><u>(3,257)</u></u>	<u><u>(5,005)</u></u>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54,09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968,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01,508,416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5,781,129股)計算得出。

由於尚未行使的可換股票據、認股權證及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調整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54,096)	(43,968)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期內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01,508,416	725,781,129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33,000	220,655
減值撥備	(75,522)	(72,664)
	157,478	147,991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信貸期為兩個月，重要的客戶則最多延長至六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可能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與眾多不同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已開票款項157,02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252,000港元)及未開票款項75,97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403,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及扣除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六個月內	58,090	75,972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72,924	49,715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26,353	20,962
超過兩年但於三年內	111	1,342
	<u>157,478</u>	<u>147,991</u>

12.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年內	36,889	20,278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77	22
超過兩年但於三年內	19	42
超過三年	2,164	2,848
	<u>39,149</u>	<u>23,190</u>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並通常於三個月內結清。

13. 股本

普通股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971,136,762股(二零二三年：897,974,788股)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u>9,711</u>	<u>8,980</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97,974,788	8,980	607,247
於轉換可換股票據後發行普通股 (附註(a))	596,153	6	43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附註(b))	26,476,438	264	11,783
發行新普通股(附註(c))	46,089,383	461	4,870
	<u>971,136,762</u>	<u>9,711</u>	<u>624,338</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971,136,762</u>	<u>9,711</u>	<u>624,338</u>

附註：

(a) 轉換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本金額5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以每股普通股0.65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596,153股普通股。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配發及發行26,476,438股普通股。

(c)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2,400,000股及43,689,383股新普通股，以作為代價分別支付約429,600港元及約5,461,000港元的其他應付款項。本公司股份於發行日收市價分別為每股0.164港元及0.113港元。支付其他應付款項的收益560,1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損益確認。

優先股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323,657,534股(二零二三年：323,657,534股)		
每股0.01港元的優先股	<u>3,236</u>	<u>3,236</u>

本公司優先股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及 繳足優先股 數目	股份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323,657,534	3,236	175,191

認股權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89,423,076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423,076份)發行在外的認股權證。各份認股權證賦予已註冊持有人權利於授出日期起隨時以每股普通股0.65港元的行使價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可予調整)。認股權證將於發行日期第五週年到期。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認股權證之變動如下：

	於行使發行 在外的 認股權證後 發行的 證券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年期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發行認股權證	89,423,076	0.65	2.5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89,423,076	0.65	2.0

14.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15. 比較數字

若干可比較資料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

16. 批准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面對二零二四年的全球經濟挑戰，本集團制定擴張計劃，於未來數年為股東創造巨大機遇及價值。電氣化為不可逆轉之趨勢。儘管鋰離子電池於電氣化中發揮重要作用，石墨加工能力亦不可或缺，乃由於石墨為佔鋰離子電池約25%重量的負極材料。電動汽車行業、儲能基礎設施、消費電子產品及機器人的全球發展將繼續驅動對石墨負極材料的需求。

石墨烯產品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石墨烯產品業務貢獻收入約61.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66%，經調整分部EBITDA約7.4百萬港元。相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及經調整分部EBITDA分別減少約37%及54%。本集團期待盡快在中國山東省萊西市實施擴張計劃。

鋰離子電池的需求仍然強勁，尤其是電動車市場和儲能市場。鋰離子電池採用深加工石墨作為負極材料，目前尚無商業上可行的替代品。本集團的石墨烯部門專注於石墨的中游深加工，從片狀石墨加工成電池負極材料，這對於電池製造以及現在和可預見的未來的電動車生產至關重要。負極材料產能的擴張計劃充分利用了電池需求的成長以及未來幾年將建成的新電池超級工廠。

景觀設計業務

本集團維持主要於中國及香港領先景觀設計供應商之一的市場地位。其為中國及香港的政府、私人房地產開發商、國有房地產開發商、設計服務公司及工程公司等客戶提供景觀設計服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景觀設計服務分部的收入減少至約32.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4.2百萬港元減少約41%。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中國房地產開發市場放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位於中國的項目訂立42份新合約，合約總額約為35.5百萬港元；就位於香港的項目訂立15份新合約，合約總額約為12.1百萬港元。在地理上，按合約金額計，新合約金額約75%指位於中國的項目，約25%指位於香港的項目。

本集團訂立的新合約數量及合約金額與去年報告期間的比較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新合約數量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u>57</u>	<u>47.6</u>
二零二三年	<u>44</u>	<u>38.4</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合約總額增至47.6百萬港元，較去年報告期間的約38.4百萬港元增加約24%。

餐飲業務

自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本集團果斷關閉若干飲食管理業務，以避免在空前的市場狀況下的任何經營風險。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停止了所有剩餘餐飲業務，並完成了整個分部的出售。

餐飲業務停止後，本集團擬日後不再重啟任何餐飲業務，從而消除因疫情及經濟下滑而產生經營虧損及其他不利影響的風險。

財務回顧

收入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總收益減至約93.7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1.3百萬港元同比減少約3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市場及經濟環境不佳。

石墨烯產品分部貢獻收益約61.5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7.1百萬港元減少約37%。景觀設計分部貢獻收益約32.2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4.2百萬港元減少約40%。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減少至約63.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101.2百萬港元減少約37%。

銷售成本主要指有關石墨烯產品業務的存貨成本及有關景觀設計分部的項目員工成本。銷售成本減少與來自石墨烯產品分部及景觀設計分部的收益減少大致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減少至約30.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50百萬港元減少約39%。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33%減少至約32%。該輕微減少乃主要由於石墨烯分部的毛利率減少。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營銷開支減少至約1.2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3百萬港元減少約60%。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石墨烯分部的收入減少。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減至約75.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約76.7百萬港元減少約2%。該減少乃受到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 二零二三年獎勵計劃項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增加；(ii) 實施的成本控制措施導致本集團整體薪金減少；(iii) 研發開支減少，與收入減少一致；(iv)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景觀設計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導致折舊及攤銷減少；及(v) 人民幣匯率波動。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指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此等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至約6.7百萬港元，相較於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10.7百萬港元，減幅為約37%。該減少主要反映本集團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後提高了景觀設計分部相關的金融及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使本集團的信貸虧損減少。

淨虧損

基於上述，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4.1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同期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4.0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工作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維持最佳資本架構及減少資本成本，同時透過改善債務與股權平衡盡力提高股東回報。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69,310	246,499
流動負債	367,829	320,168
流動比率	0.73 倍	0.77 倍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由於轉換可換股票據，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0.73倍，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0.77倍。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10.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2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指於本期期末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相關期間期末的權益總額乘以100%)約為65.9%(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8%)。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主要包括已發行普通股、優先股及債務證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發行在外之已發行企業債券賬面值約115.4百萬港元，已發行之承兌票據約63.2百萬港元、已發行可換股票據(作為負債)約3.8百萬港元、已發行971,136,762股普通股及323,657,534股優先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成立，並直接持有石墨烯產品業務全部股本權益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思高環球有限公司的權益以Lexinter International Inc. (一間根據安大略省法律註冊成立的法團，由Jeffrey Abramovitz (一名加拿大籍的個體)全資擁有)為受益人被抵押。根據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訂立的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Jeffrey Abramovitz將認購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本金總額為15,000,000美元。

有關抵押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函。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u>5,719</u>	<u>5,760</u>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雞西市麻山區人民政府訂立合作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擬就在雞西(麻山)石墨產業園內設立石墨深加工生產設施進行戰略投資合作，計劃年產量分別達30,000公噸高純度球形石墨及10,000公噸電池負極材料，以推動當地石墨新材料行業的快速發展。本公司計劃分兩個階段開展該項目，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是設立石墨深加工生產設施，年產量達20,000公噸高純度球形石墨，而該項目的第二階段是設立石墨深加工生產設施，年產量達10,000公噸高純度球形石墨及10,000公噸電池負極材料。本公司於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投資總額估計將不會低於人民幣2億元。本公司計劃透過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銀行借款及／或未來集資活動為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撥資。截至報告期末，該項目尚未簽訂廠房建設及／或設備供應合約。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與南墅鎮政府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與南墅鎮政府擬就位於中國山東省萊西市南墅鎮的萊西市南墅鎮新材料產業園的「石墨負極材料項目」進行合作。待獲得中國政府的所有批准後，本公司將於產業園建設廠房生產鋰離子電池負極材料。本公司在符合相關規定後可申請「萊西市招商引資若干優惠措施(試行)」(西發[2023]1號)的相關政策補貼。該項目第一階段一旦落實進行，預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竣工並投入運營。本公司投資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10億元。本公司計劃透過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銀行借款及／或未來集資活動為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撥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訂立廠房租賃協議，總期限為10年，租金總額為人民幣58,872,000元(相當於65,936,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及投資，惟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由於中國財務資產的計值貨幣與有關交易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基本相同，故並無就該等資產識別重大外幣風險。然而，董事將緊密監控本集團外幣狀況並考慮透過非財務方式、管理用作交易的外幣、提前及延遲付款、應收款項管理等採用自然對沖技術管理其外幣風險。除為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外，本集團僅持有少量外幣。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249名僱員。僱員的薪酬乃按照工作性質、市場趨勢以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紅利乃根據各附屬公司及其僱員的表現分發。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優厚薪酬及福利待遇。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僱員退休金計劃(中國)、社會保障制度供款、醫療保障、保險、培訓及發展計劃。就界定供款計劃而言，年內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降低其退休福利計劃的現有供款水平。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擁有一系列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層面的股份計劃，以嘉獎身為本集團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及服務提供商的經選定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以讓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和發展而努力及／或吸引合適的人才加入本集團。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業績公佈所披露者外，回顧期內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除本中期業績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業績公佈日期，董事會並無就其他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而授權任何計劃。

展望

我們相信電氣化是實現世界可持續發展的一條可行的道路。因此，隨著應用端的增加，充電電池的需求也將隨之增加。電池技術可能會進步，新的電池系統可能會出現。然而，未來幾年，鋰離子電池仍將是最穩定、最具成本效益的儲能設備。而鋰離子電池仍將使用石墨負極材料。我們專注於生產滿足電池化學各種需求的石墨負極材料。我們制定了五年計劃，投資擴大產能、研發和新電池系統。

我們認識到以負責任和環保的方式生產電池負極材料的重要性。我們深知國際和國家法規、法律制定者以及客戶、社區、業務合作夥伴和所有股東對環境和社會的期望和要求日益增長。我們定期評估目前的ESG措施，並不斷尋找提高ESG標準，加強可持續發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有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會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就美國預託股份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採納美國紐交所的企業管治規定。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皆遵從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廣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談葉鳳仙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雲才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廖廣生先生。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該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乃至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raphexgroup.com 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上述網站。

前瞻性陳述

就一九九五年《私人證券訴訟改革法案》的安全港條款而言，本公佈包含構成「前瞻性陳述」的聲明，包括關於本公司未來計劃和前景的聲明。

前瞻性陳述可以用「可能」、「將」、「預期」、「預期」、「目標」、「估計」、「打算」、「計劃」、「相信」、「可能」、「潛在」、「繼續」或其他類似表達來識別。本公司主要基於本公司當前對未來事件的預期和預測，認為該等事件可能會影響其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戰略及財務需求。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以下方面的陳述：

- 本公司的目標和戰略；
- 本公司未來的業務發展、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 價格、利率和其他可能大幅增加本公司成本的因素的波動；
- 本公司對其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和市場接受程度的期望；
- 本公司行業內的競爭；

- 與本公司行業相關的政府政策和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政策以及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其與美國關係相關的其他政府或主權風險因素；
- 本公司繼續在美國和全球實現製造和運營多樣化的能力；
- 可再生能源部門的增長；及
- 美國和全球經濟，包括限制本公司客戶購買其產品能力的任何衰退或其他不利經濟因素，包括此類客戶繼續投資可再生能源部門的能力。

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各種風險和不確定性，儘管本公司認為其在該等前瞻性陳述中表達的預期是合理的，但本公司的預期後來可能被發現不正確，本公司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司的預期存在重大差異，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業績與本公司的預期存在重大差異的重要風險和因素。

本公司的前瞻性陳述部分基於從各種政府及私人來源獲得的若干數據及資料。從這些來源獲得的統計數據可能包括基於許多假設的預測。本公司的行業可能不會以該等來源預測的速度增長，或者根本不會增長。本公司市場未能以預測的速度增長可能會對本公司的業務以及公司普通股及美國預託股份的市場價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本公司市場的快速變化性質可能會導致與本公司增長前景或未來狀況相關的任何預測或估計出現重大不確定性。此外，倘若後來發現市場數據背後的任何一個或多個假設不正確，實際結果可能與基於這些假設的預測不同。閣下不應過度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

本公佈中的前瞻性陳述僅涉及截至本公佈中陳述發表之日的事件或資料。除非法律要求，否則本公司不承擔在該等陳述發表之日後公開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的義務，無論是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還是其他原因，也不承擔反映意外事件發生的義務。閣下應該閱讀本公佈及有關本公司的其他公開、完整的資料，並瞭解本公司的實際未來業績可能與本公司的預期有重大差異。

承董事會命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興達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興達先生、陳奕仁先生及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力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談葉鳳仙女士、王雲才先生、廖廣生先生及唐照東先生。